

澎湖旅遊安全大補帖



■ 飲食安全篇

1. 預防食物中毒五原則：要洗手、要新鮮、要生熟食分開、要澈底加熱、要注意保存溫度。
2. 注意標示及製造日期及包裝密封完整。

■ 住宿安全篇

1. 選擇合法旅店，可連線至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http://taiwanstay.net.tw>)。
2. 日租套房未經實施安全、衛生檢查，對於消費者權益亦無保障。
3. 睡前和外出，需消防安全檢查，關閉電器，熄滅火源。
4. 注意飯店逃生門梯位置，並且先確認位置。

■ 交通安全篇

1. 應慎選合格旅遊業者及交通工具，不可攜帶易燃易爆等危險物。
2. 不上超載船舶，乘船穿著救生衣，遵從工作人員指引上下岸。航行期間船身晃動，應避免離開座位，及禁止進入管制區域、避免至船艙及船艙處逗留。
3. 旅客搭遊覽車，謹記「12345」原則：就是一條安全帶、二支滅火器、三支車窗擊破器、四個擊破點、五個逃生門。
4. 租車前，應先檢查車況，確認車輛保險、擦撞及糾紛處理方式。
5. 上下車走路不看手機、不搶黃燈、不闖紅燈、不搶車道、不超速、不逆向行駛。

■ 遊樂安全篇

1. 選擇合法旅行社辦理的旅遊活動，並記得簽訂旅遊契約及索取代收轉付收據。
2. 參考旅行業品保協會公告 (<http://www.travel.org.tw/>)，選擇價格合理旅遊商品。
3. 進入遊憩區請遵守使用規定及禁止注意事項，確保自身安全。
4. 避免至無人看管及不熟悉之海域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注意水深地形、潮汐變化及水母出沒，不觸碰不明海洋生物，也不破壞珊瑚礁，並遵守活動安全教育。
5. 選擇信譽良好、設備齊全、合法並有投保意外險之業者，澎湖水域遊憩活動相關公告事項及備查業者名單可至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網站-旅遊指南-水域遊憩活動專區 <https://www.penghu-nsa.gov.tw/TravelGuide/RecreationalWater> 查詢。

■ 自救防護篇

1. 要遵守「3不3要」戲水安全守則：危險水域不戲水、酒後飯飽不戲水、無救生員處不戲水、戲水要充分暖身、戲水要同伴在旁、戲水要量力而為。
2. 「救溺五步、防溺十招」觀念可至教育部「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下載，相關資料網址：<https://watersafety.sa.gov.tw/>查詢參考。
3. 落水時首先要鎮定，利用漂浮物或衣物做浮具，支持身體漂浮求援。
4. 體力不佳勿逞強下水，遇大雷雨或地震時，疲乏四肢抽筋時，應立即上岸。
5. 夏季旅遊天氣炎熱，應做好防曬，多補充水分，找陰涼處休憩。

■ 消費權益篇

若於本縣旅遊時有關消費爭議申訴部份，遊客除了可運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線上申訴系統（網址：<https://appeal.cpc.ey.gov.tw/WWW/Default.aspx>）選擇向消費者住所地、企業經營者所在地、消費關係發生地之地方政府提出外，也可以向直轄市、縣（市）政府之消費者服務中心填寫申訴資料或下載填妥後傳真或郵寄直轄市、縣（市）政府之消費者服務中心。澎湖縣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專線為（06）9266266及（06）9274400轉235洽詢。

